

臺南市下營區甲中國小 108 年度 9-12 月身心障礙學生臨僱特教助理員

甄選簡章

一、依據：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及助理人員遴用辦法。

二、特教教師助理員缺額：正取 1 名，備取 1 名。

三、工作內容：

- (一) 依特殊需求學生在校時間隨時在旁陪伴。
- (二) 協助特殊需求學生處理生活上相關事宜。
- (三) 並協助教師處理該生任何偶發事件。
- (四) 各項服務內容之記錄建檔。

四、領表地點：自即日起自網路自行下載列印簡章及報名表：

- (一) 臺南市教育公告系統-學校校務資訊下載報名文件

<http://bulletin.tn.edu.tw/default.aspx>

- (二) 本校首頁/行政公告下載 <https://www.cces.tn.edu.tw/>

五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08 年 9 月 3 日(星期二)中午 12 時截止。

六、報名表領取暨收件地點：本校教導處。

七、報名資格及條件：高中(職)以上學校畢業或具同等學力之資格，有特教助理員相關資歷或身心障礙學生家長優先遴聘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檢同有關證件影印本及報名表親自或委託送件(甄選面試前需檢核各項證件正本，正本與報名送件之各項資料證件影本不符者取消參加面試資格)。

九、報名手續：

- (一) 填寫報名表乙份(請以正楷詳填各欄，貼本人最近二吋之半身脫帽正面照片一張，黏貼於報名表上)。
- (二) 繳驗學經歷及有關證件影本(面試前需檢核各項證件正本，正本與影本不符者取消面試資格)。

1. 國民身分證。

2. 最高學歷畢業證明文件。(學歷證件與國民身分證上所載姓名、出生年月日有不符者，不得報名)。

3. 相關教育、特殊教育研習證明。

★報考人所繳驗之各種證明文件影本，無論錄取與否概不退還。如有不實，若因甄選後未能查覺，而予錄取一經查證屬實，將取消其甄選資格及給予解聘，甄選人不得要求任何補償及異議。

十、甄選項目、成績計算方式及錄取人數：

(一) 面試：特殊教育知能與實務。

(二) 錄取人數：依成績高、低為錄取之順序錄取，正取 1 名，備取 1 名。

十一、甄選日期及地點：

(一) 面試：108 年 9 月 3 日(星期二)下午 2 時起，依報名次序面試。

(二) 資格審查地點：本校教導處。

(三) 面試地點：本校多功能教室。

十二、遴聘期限：108年9月4日~108年12月31日。(國定假日及週六、日不計)

十三、支薪方式：以鐘點費方式支應，錄取人員以鐘點費方式支應，依實際核定經費作調整。上班時間為每週星期一至星期五，每日8:10-11:10(每日三小時)，每小時以150元計(含自付勞保費)，薪資請領總額以教育局核定金額為準。

十四、錄取公告及時間：

(一)公告時間：108年9月3日(星期二)下午4時前。

(二)公告於本校網站 <https://www.cces.tn.edu.tw/>及臺南市教育公告系統-學校校務資訊下載報名文件 <http://bulletin.tn.edu.tw/default.aspx>

十五、報到時間：108年9月4日(星期三)上午8時前，未報到者，視同自願棄權，不得異議，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十六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，而導致報名、甄選日程及地點需更改，將另行公告於本校網站 (<https://www.cces.tn.edu.tw/>) 最新消息。

(二)錄取人員應於接獲通知期限內至教導處報到，未報到者視同棄權。

(三)錄取應聘時段後，同時段請勿再至他校應聘。

(四)錄取人員需參加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公告之相關研習。

十七、聯絡人：教導處教導主任邱郁凱 06-6897481。

十八、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有關法令辦理之。

臺南市下營區甲中國小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報名表

報名項目：特教學生助理人員

編號：

姓名		性別		出生日期	民國	年	月	日	相片
身分證字號		兵役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役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服役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役	婚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				
國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華民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兼具外國籍 (國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外國籍 (國)								
地址	電話：日： 夜： 手機：								
學歷	畢業學校	系所	修業起訖年月		日(夜)間部			證書字號	
經歷	服務單位	職稱	服務期間		離職原因				
自我簡介									
以上資料由本人親自填寫，如經錄取後發現有不實情事，除願意接受解聘外，本人願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。									
報考人：								【簽名蓋章】	
證 件 名 稱	項目	文件名稱			查驗項目是否完備			備註	
	1	報名表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		
	2	國民身分證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		
	3	學經歷證明文件 件(具有專長者檢附證明)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		
	4	其他相關證件 件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		
5	其他相關證件 件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			
審查意見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不符		審查人					
成甄 績選		總分							
備註									
評審結果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正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備取 (第 順位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予錄取							

校長：

特教學生助理人員評審委員會委員：

臺南市下營區甲中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

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

委託書

立委託書人_____因另有要事待辦，確實無法親自辦理臺南市下營區甲中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報名，現全權委託_____代為辦理報名手續，並保證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臺南市下營區甲中國民小學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委員會

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受 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附註：請受委託人攜帶本人及委託人雙方之國民身分證正本驗明身分。